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2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参与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 年 12 月 3 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参与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三七互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广证”）和公司子公司西藏泰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泰富”）拟与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证创投”）签署《关于开展战略合作及设立股权投资基金之合作框架协议》，三七文创、西藏泰富与广证创投以及其他机构将共同发起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七广证合伙”），本次三七广证合伙总认缴规模为人民币 1 亿元，公司于子公司三七文创作为普通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不超过 500 万元，公司子公司西藏泰富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不超

过 4,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暨参与设立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现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拟设立的三七广证合伙，主要以互联网及科技文化相关领域中的优秀企业为主要投资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方向相关。未来可能会出现投资基金所投资或收购的项目与公司在部分业务领域相近甚至相竞争的情形，如未来该投资基金所投资或收购的项目与公司主营

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公司和该投资基金将采取合理措施予以解决，未来投资基金投资项目中如出现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

行贷款。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0.00 元，公司前次募集的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三、其他说明
公司之子公司三七文创为三七广证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子公司西藏泰富为三七广证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三七文创、西藏泰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3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 年 12 月 3 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子公司西藏泰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泰富”）拟参与投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优格华欣合伙”）。本次优格华欣合伙认缴出资规模为人民币 1.29 亿元，西藏泰富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不超过 2,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

资苏州优格华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现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西藏泰富参与投资的优格华欣合伙将面向互联网、文化创意娱乐、教育、电商、生活服务、新媒体、前沿科技等，及相关产业链企业来进行股权投资为主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战略方向相关，未来可能会出现投资基金所投资或收购的项目与公司在部分业务领域相近甚至相竞争的情形，如未来该投资基金所投资或收购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公司和该投资基金将采取合理措施予以解决，未来投资基金投资项目中如出现构

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0.00 元，公司前次募集的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三、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西藏泰富在优格华欣合伙中仅担任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西藏泰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8-094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 年 12 月 3 日，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三七互娱”）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三七互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广证”）和西藏泰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泰富”）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七易简合伙”）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和《关

于子公司拟参与投资及受让淮安三七易简泛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为使投资者充分了解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公司现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作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拟参与投资及受让的主体三七易简合伙主要以文化传媒类行业的股权投资为主要投资方向，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二、公司承诺及说明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以下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公司承诺：在公司参与本次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0.00 元，公

司前次募集的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22）。

三、其他说明
公司之子公司三七文创为三七易简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子公司西藏泰富为三七易简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公司不存在为三七文创、西藏泰富提供财务资助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18-069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上午 9:30 时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吉华路 288 号金龙羽工业园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监事会成员 3 人及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郑有永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拟投资 3181.7 万元，计划在广州、珠海、东莞、汕头、河源、湛江、清远 7 个地方建立营销分支机构。截至目前已经建成在广州、珠海、湛江三个营销分支机构进行试运营，汕头营销分支机构尚在建设中。经过公司管理层对各地市场分别调研后，由于公司本部能顺畅辐射到东莞、清远市场

规模较小不足以支撑单独新建营销分支机构。经过反复的考察，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决定将原拟建立于东莞、清远的营销分支机构调整为在海南、南宁建设。其余营销分支机构按照原计划进行建设。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同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18-070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现将有关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54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并于2017年7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20元，募集49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8,621,4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57,378,6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A验字（2017）第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
本次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项目备案编号	项目环评编号
1	高阻燃耐火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建设项目	16,791.49	15132238311100077	博环建（2015）082
2	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3,181.70	深发改备案备案[2015]300505	不适用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40.34	5,340.34/15132238311100076	博环建（2015）779
4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0,424.33	-
合计		47,313.53	45,737.86	-

其中：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计划选择在广州、珠海、东莞、汕头、河源、湛江、清远 7 个地方建立营销分支机构。

截至目前已经建成试运营的有广州、珠海、湛江，正在建设的有汕头，尚未启动建设的有河源，尚未启动建设本次计划调整的有东莞、清远。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由东莞、清远调整为海南、南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本次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及影响
（一）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管理层谨慎对待公司生产经营经营活动，对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的建设实施，反复组织人员考察、论证。因公司本部地处深圳龙岗区，距离东莞较近，公司内部营销服务足以覆盖东莞市场，新建营销分支机构存在资源浪费的可能；清远市场相对较小，区域内非正常竞争激烈，新建营销分支机构可能达不到预期效果，因此经过反复的考察，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决定将原定建立于东莞、清远的营销分支机构调整为在海南、南宁建设。其余营销分支机构按照原计划进行建设。

（二）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影响
1、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不构成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方式也无变化，对项目实施进度无重大影响；
2、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经公司审慎分析、反复研

究，充分论证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外，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背景、市场需求、技术方案、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经济效益预测仍与公司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会对上述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地点的变更对募投项目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且有利于公司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此次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经公司审慎分析、反复研究，充分论证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外，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背景、市场需求、技术方案、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经济效益预测仍与公司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会对上述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地点的变更对募投项目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且有利于公司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四、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的建设，更符合公司经营战略发展，更有利于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募投项目建设背景、市场需求、技术方案、实施方式和经济效益预测仍与公司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会对上述项目产生实质性

影响，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上述实施地点的变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安排，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更好地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上述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18-071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上午 10:30 时在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路 288 号金龙羽工业园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会监事 3 人，高级管理人员 1 人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纪桂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

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拟投资 3181.7 万元，计划在广州、珠海、东莞、汕头、河源、湛江、清远 7 个地方建立营销分支机构。截至目前已经建成在广州、珠海、湛江三个营销分支机构进行试运营，汕头营销分支机构尚在建设中。经过公司管理层对各地市场分别调研后，由于公司本部能顺畅辐射到东莞、清远市场规模较小不足以支撑单独新建营销分支机构。经过反复的考察，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决定将原拟建立于东莞、清远的营销分支机构调整为在海南、南宁建

设。其余营销分支机构按照原计划进行建设。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此次变更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经公司审慎分析、反复研究，充分论证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外，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背景、市场需求、技术方案、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经济效益预测仍与公司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会对上述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地点的变更对募投项目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且有利于公司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

效率，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72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收到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姜岩飞先生提交的辞职申请。因年龄原因，姜岩飞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姜岩飞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姜岩飞先生担任公司高级顾问职务，姜岩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姜岩飞先生在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1965 债券代码:101558054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71

债券简称:15 华北公路 MTN001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换股吸收合并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公路”）事项已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实施完成。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招商公路作为合并方暨存续公司，华北高速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招商公路承继和承接，招商公路股票在深交所上市流通，华北高速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
2018 年 7 月 15 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债务承继通知书》，确认已将“15 华北公路 MTN001”转移至招商公路相关账户，由招商公路按照原发行条款和条件履行相关债务。为保证华北高速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债务主体：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15 华北公路 MTN001
4、债券代码：101558054
5、发行总额：人民币 1 亿元
6、债券期限：5 年
7、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000%
8、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9、还本日期：2018 年 12 月 11 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

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茂杰
联系方式：021-10748962
2、牵头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诗婷

联系方式：010-66426633
3、联席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源
联系方式：022-88378323
4、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露寒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8-142 号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爱迪尔，股票代码：002740）将在 2018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

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为准。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